

证券代码：002464

证券简称：*ST众应

公告编号：2021-085

众应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预重整第一次债权人会议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众应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预重整计划草案》已获众应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预重整案第一次债权人会议表决通过。

众应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7月21日披露了《关于收到法院受理预重整登记通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6），浙江省丽水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法院”）通知对公司预重整进行登记，经公司三分之二以上已知债权金额的债权人同意，北京金杜（杭州）律师事务所为公司预重整期间的预重整管理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7月23日披露的《关于预重整债权登记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8）。

公司于2021年11月2日收到预重整管理人发来的《众应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预重整案第一次债权人会议的通知》，预重整管理人通过与各方协商，并经法院指导，拟定于2021年11月18日召开公司预重整第一次债权人会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1月3日披露的《关于收到预重整第一次债权人会议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75）。

在预重整管理人的主持下，公司预重整案第一次债权人会议于2021年11月18日上午9:15在上海市徐汇区淮海中路999号上海环贸广场写字楼一期15层召开。

一、会议召开情况

公司预重整案第一次债权人会议于2021年11月18日在上海市徐汇区淮海中路999号上海环贸广场写字楼一期15层召开，本次会议采取现场会议结合网络视频会议、纸质投票的模式进行。

本次债权人会议主要议程：

- 1、核查债权；
- 2、预重整管理人作预重整期间工作情况汇报；
- 3、预重整管理人介绍《众应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预重整计划草案》；
- 4、债权人审议与表决《众应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预重整计划草案》。

参会人员：预重整管理人负责人及工作人员；出席本次债权人会议的债权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预重整投资人。

列席人员：龙泉市众应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破产重整工作帮扶小组代表。

二、第一次债权人会议最终表决结果

本次债权人会议有一项表决事项，由债权人分组（包括有财产担保债权组和普通债权组）对《众应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预重整计划（草案）》进行表决。

公司于2021年11月22日收到预重整管理人发来的函件《关于众应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预重整案第一次债权人会议最终表决情况的通报》，截至2021年11月21日，针对《众应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预重整计划（草案）》，预重整案第一次债权人会议表决情况如下：

1、有财产担保债权组：同意票1张，本组投同意票人数占本组出席会议人数的100%，其所代表的债权金额占本组债权总额的100%。本组表决已通过。

2、普通债权组：同意票19张，反对票2张，本组投同意票人数占本组出席会议人数的90.48%，其所代表的债权占本组债权总额的72.66%。本组表决已通过。

三、风险提示

1、目前公司已进入预重整程序，但公司预重整是否成功存在不确定性。如果公司预重整成功，法院将依法审查是否受理重整申请，公司能否进入重整程序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及时披露进展情况并将在现有基础上积极做好日常经营管理工作。

2、公司2020年未经审计的净资产为负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在2020年年度报告披露后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公司于2021年4月23日在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暨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3）。

3、在预重整程序结束后，法院若最终裁定公司进入重整程序，且重整计划草案得到法院裁定批准并执行完毕，将有利于改善公司资产负债结构，优化业绩表现；

若重整失败，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四、备查文件

《关于众应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预重整案第一次债权人会议最终表决情况的通报》。

特此公告。

众应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一月二十三日